

鲁启·智慧谷 C 区项目造价咨询复审服务（二次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4601003413000313001）

项目所在地区：海南省,海口市



一、招标条件

本鲁启·智慧谷 C 区项目造价咨询复审服务（二次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3.5 万元，招标人为海南鲁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内容及规模：鲁启·智慧谷 C 区项目总占地 31,027.78 平方米（约 46.54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 132,929.22 平方米。其中 B13 地块建筑面积 113,564.27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76,679.2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6,885.06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73,157.58 平方米；B14 地块建筑面积 19,364.95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7,400.6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964.33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16,604.80 平方米。配套建设项目区室外道路广场给排水、电力通信、消防、景观绿化及景观照明等基础设施，拟规划建设业态包括：商务办公、餐饮、文化、娱乐及购物等业态。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鲁启·智慧谷 C 区项目造价咨询复审服务（二次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鲁启·智慧谷 C 区项目造价咨询复审服务（二次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3.3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今至少承接过一个单项项目总投资额或建安费达 7 亿元（含）以上或单个合同建筑面积 9 万平方米（含）以上的建筑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业绩或造价复审业绩。

3.4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其中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需被审计单位财务负责人以及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本单位公章确认报表的

真实性)。

3.5 投标人应在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完成《诚信档案手册》登记。

3.6 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① 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备注：因“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需到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查询。）

② 提供“信用中国”企业信用查询报告并加盖公章。

③ 没有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网站”网站公布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2022年2月1日之前的具体行为参照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54号《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办法》；2022年2月1日之后的具体行为参照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4号《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查询地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c101249/n2020011502/index.html>）。

④ 根据《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2016版）》（发改财金〔2016〕2798号）通知，企业的纳税信用须为C级以上（含C级），提供税务局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或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查询地址：<http://hd.chinatax.gov.cn/nszx/InitCredit.html> 或税务局官网查询记录或税务局出具的证明文件）。

⑤ 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地址：<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⑥ 提供银行出具的企业征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⑦ 提供《真实有效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8月02日08时30分到2023年08月09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在海口市龙昆南路宜家广场首座706室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



份证获取招标文件（如需通过网络获取的，请将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彩色扫描件、联系电话发至 chengjzb@163.com，同时致电招标代理公司进行确认，根据提示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3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 3 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23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 3 号。

七、其他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鲁启·智慧谷C区项目造价咨询复审服务（二次招标）已由海口桂林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海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203-465102-04-01-544399）文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海南鲁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造价咨询复审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海口江东新区

2.2 项目内容及规模：鲁启·智慧谷C区项目总占地31,027.78平方米（约46.54亩），规划总建筑面积132,929.22平方米。其中B13地块建筑面积113,564.27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76,679.2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6,885.06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73,157.58平方米；B14地块建筑面积19,364.95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7,400.6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964.33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16,604.80平方米。配套建设项目区室外道路广场给排水、电力通信、消防、景观绿化及景观照明等基础设施，拟规划建设业态包括：商务办公、餐饮、文化、娱乐及购物等业态。

2.3 服务期 土建主体部分重计量/施工图预算/结算复审，自收到委托之日起50个日历天完成；专业工程重计量/施工图预算/结算复审，自收到委托之日起30个日历天完成；设计变更、签证、索赔、专业工程控制价复审，自收到委托之日起5个日历天完成。

2.4 招标范围：鲁启·智慧谷C区项目造价咨询复审服务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对项目控制价、施工图预算/重计量、竣工结算、设计变更与签证、工程索赔等项目各



环节所涉费用的造价预结算复审;并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材料询价、培训、工程现场检查等咨询服务。

(2) 土建主体部分重计量/施工图预算/结算复审、专业工程部分施工图预算/重计量/结算审核:根据甲方提交的图纸、合同、预算等相关文件,乙方完成工程量的复核,并对相关文件的依据性、完整性、合理性和正确性进行审查、对综合单价进行全面复核,完成初稿成果报告,对比表及差异分析报告后,报甲方审核,参与甲方组织的复审对数会议,与一审人员、施工单位进行核对,同甲方一起与施工单位进行谈判确定最终的总价,出具经甲方、施工单位认可的审核报告。乙方出具的报告应按照甲方提供的格式要求进行编制,并对各项数据进行评价,对不合理的项目须说明原因。

(3) 控制价复审:全面审核控制价文件的完整性,重点关注工程量和单价的合理性、准确性。

(4) 设计变更与签证、其他经济类文件复审:审核相关文件的合理性、真实性以及工程量、价款的准确性。

2.5 质量要求:满足工程造价有关标准规范要求,成果文件无重大偏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3.3 业绩要求:投标人2020年7月1日至今至少承接过一个单项项目总投资额或建安费达7亿元(含)以上或单个合同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含)以上的建筑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业绩或造价复审业绩。

3.4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至2022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其中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需被审计单位财务负责人以及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本单位公章确认报表的真实性)。

3.5 投标人应在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完成《诚信档案手册》登记。

3.6 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① 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备注:因“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



人”查询网址链接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故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需到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进行查询。)

② 提供“信用中国”企业信用查询报告并加盖公章。

③ 没有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网站”网站公布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栏”，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2022年2月1日之前的具体行为参照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54号《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布办法》；2022年2月1日之后的具体行为参照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4号《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查询地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c101249/n2020011502/index.html>)。

④ 根据《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2016版)》

(发改财金(2016)2798号)通知，企业的纳税信用须为C级以上(含C级)，提供税务局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或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查询地址：<http://hd.chinatax.gov.cn/nszx/InitCredit.html> 或税务局官网查询记录或税务局出具的证明文件)。

⑤ 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地址：<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⑥ 提供银行出具的企业征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⑦ 提供《真实有效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8月2日至2023年8月9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5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海口市龙昆南路宜家广场首座706室持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获取招标文件(如需通过网络获取的，请将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彩色扫描件、联系电话发至 chengjzb@163.com，同时致电招标代理公司进行确认，根据提示获取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元(售后不退)，如未能到达现场购买招标文件，可根据招标代理公司提供的付款方式支付。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8月23日9时00分，递交地点为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 3 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媒介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海南鲁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海南鲁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江东新区江东大道 200 号

联 系 人：林工

电 话：0898-3660902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诚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琼山区龙昆南路宜家广场首座 706 室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0898-68539829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裕松（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